

晋政地〔2021〕309号

## 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晋江市陈埭镇求聪路 (350582-1203-D-L1地块)道路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审批晋江市陈埭镇求聪路(350582-1203-D-L1地块)道路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(晋自然资〔2021〕704号)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晋江市陈埭镇求聪路(350582-1203-D-L1地块)道路控制性详细规划。

二、晋江市陈埭镇求聪路(350582-1203-D-L1地块)道路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规划控制指标应作为强制性内容予以控制。

三、经批准的规划具有法律效力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严格遵守，不得擅自更改。如确需调整或修改，应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要求的法定程序呈报审批。

此复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1年11月21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：市委办、人大办，发展和改革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林业和园林绿化局、城市管理局，陈埭镇人民政府。

---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1月21日印发